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企字第1050124205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三



主旨：發布實施「擴大及變更后里主要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(第一階段)案」計畫書、圖，自105年6月29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8條。
- 二、內政部105年6月6日台內營字第105004071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案計畫書、圖自105年6月29日起發布實施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(臺灣大道市政大樓)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山城服務中心公告欄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城鄉計畫科公告欄、本市后里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附比例尺一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。

市長 林佳龍